



上 册

他们的保护神·····	吴兴文 译(1)
生命纹路·····	胡 坚(4)
曾经永远的杨过·····	向 云(7)
Y世代的两个名词 ·····	吴 雯(11)
从生活的树上摘些叶子 ·····	成自来(14)
生命的硬度 ·····	衣文玲(17)
我庆幸我幼稚 ·····	孔 明(20)
冬日初雪 ·····	张凤祥(23)
青丝情结 ·····	刘 苗(26)
回报生活 ·····	佚名(28)
抉择无悔 ·····	张雪岩(31)
没有黄昏的冬天 ·····	一 方(35)
蓝色的海 ·····	卢新华(38)





太 阳 泪	顾行伟(42)
城 与 年	秦 似(45)
一生何求	戴薇薇(47)
生命如歌	赵 莹(50)
淋雨人生	晓 颖(53)
赤橙黄绿青蓝紫	刘洪森(56)
多年以后	卿 子(59)
难以恢复生命的原色	杨开宇(61)
我们同是女孩	张小敏(65)
跟一本书的道别仪式	童更非(68)
杯中虹霓	徐冬梅(70)
名字,枕在不安的屋檐下	王建平(72)
气 度	蔡应律(74)
动脑的结果	麦尔顿(77)
山水境界	刘长春(80)
心湖的涟漪	陈粤秀(83)



心灵的小站	佚名(86)
留一点空隙	粟耘(90)
在别人的故事里旅行	祝勇(92)
雨 后	兰月(96)
桶子的故事	李绍(99)
事实,远没有想象的那么糟	甄朴(102)
别蝴蝶胸针的男人	李晓影(105)
雨中的故事	阿宝(108)
沉重的家教	熊峰(110)

下 册

蚌病成珠	何湘(113)
这一次,让我等你	雨晴(118)
芙蓉树下	李健昌(120)
史志农的故事	千里草(122)
打 猎	郝明磊(126)
爱花的女孩	竞前(129)





帮 忙	秦德龙(132)
老 渡	苏 南(135)
值得一等	佚 名(139)
大自然作证	佚 名(142)
染绿的声音	徐 迅(145)
月夜惊魂	齐文斗(148)
父亲母亲	黄 海(151)
就这样被你感动	邓 皓(156)
水 妹 子	王涌津(161)
挺立春天	杨天戈(164)
我当警察第一天的干活	张超山(167)
美丽的风景在路上	雪人儿(171)
青春播曲	于沛月(175)
我不认识她是谁	红 袖(178)
尺素寸心	余光中(181)
鲜花中的爱	佳迪·库尔特(185)





孩子的理想·····	谢迎男(188)
惟一亮着的灯·····	宋 雅(191)
毒蛇钻进朋友的被窝·····	佚 名(197)
世上有个母亲节·····	蔡应律(203)
一颗豆粒·····	铃木健二(207)
三角梅的藤蔓爬满床·····	杨川进(210)
最好的消息·····	佚 名(212)
上帝睡着了 ·····	A. F. 斯密特(214)
丧失中必有所得·····	周生祥(217)
金钱只认得金钱·····	流 沙(221)
水 莲 花 ·····	丘晓雁(224)
十年一梦·····	威廉·恩斯特(228)
播音女孩·····	袁 凌(232)
飘逝的枫叶·····	魏剑情(235)
青春舞蹈·····	袁 文(241)



他们的保护神

◎

吴兴文
译

他们都叫他傻子，白痴，他的真名叫安特史·萨可因斯基，一个苏波边境泽包罗夫村的乌克兰农民。他对世间的一切生物都怀着敬畏的感情，就连一个苍蝇也不敢打死，村里人都嘲笑他。

1941年，当希特勒的军队蹂躏这个村庄时，安特史，这个“傻瓜”，再也不能坐视村里的犹太人被马车运送到纳粹集中营而袖手旁观。

他用简陋的工具，在他空空的陋室下挖了一个地窖，让一家犹太人藏在里面。这家人姓齐格，有母亲、父亲和两个儿子。

一次，当安特史得知纳粹军人将用警犬在村里搜寻可疑分子时，他整整守了一夜，在房子四周撒上尿和胡椒粉，来驱散人的气味。使德国人一直没有发现齐格一家。

1994年，齐格一家作为难民到了德

心
湖
的
涟
漪

1



国。3年之后，他们移居美国。

在美国，齐格家定期寄食品和衣物给在苏联的安特史。安特史不识字，他让邻居寄一幅花的图案给齐格家，表示他已收到了礼物。但在1950年后期，齐格询问此事时，苏联官员告诉他们在泽包罗夫村没有这个人。

直到1987年，齐格家的一个儿子，谢力·齐格，现在是一个有成就的新泽西商人，弄清了通信中断的原因。原来，安特史得了重病，搬到了附近的镇上，由他的侄子护理。现已恢复健康，又回到泽包罗夫村。

一位齐格曾经帮助过解决签证的苏联音乐家，答应当他访美回国后寻访安特史。但几个月过去了，毫无消息。

以后，当齐格因事去莫斯科时，那位音乐家拿出一张不久前照的相片，上面他和一位85岁的老人站在一间破旧的农房前，这位老人就是安特史。

“我简直呆住了，我想，我怎样才能表达出我的想法，即那些冒着生命危险去保护别人的人并没有被人忘记。”齐格回忆说。

他通过朋友送给安特史一封短信，上面只有一行字：“你把我们忘了，我不能不来看望你。”

齐格回到美国，打电话给母亲和哥哥，告诉他们这个消息，然后筹划一个辉煌的团聚。

1988年6月，齐格一家在阔别44年后第一次回到泽包罗夫村。村里的人们拿着鲜花列队欢迎他们。市长带着他们到了他们一家人曾靠甜菜和少得可怜的面包苦熬了两年

的地窖。

安特史问候齐格一家，手拿一块盖着乌克兰布的面包。按照当时风俗，谢力·齐格吻了一下面包，整个村庄沸腾了，家家大门大开。

“你能从他们脸上看出，安特史·萨克因斯基，那个‘傻瓜’，村里的‘白痴’，才是一个英雄。”齐格回忆说。

在离开泽包罗夫村前，齐格家送给安特史一台电视机，这在村里还是一件宝贝。他们也满足了安特史惟一的要求——一本《圣经》和一本《英语——波兰语词典》。

齐格家每月继续寄给他津贴。安特史答应当他们第二次访问小村时，他将用英语向他们问好。

“我们永远报答不了他。”谢力·齐格说。他已设法把安特史的名字列入以色列的“雅得·瓦赛姆”——纪念 600 万被杀害的犹太人——把他看做是一个正直的、冒着生命危险保护犹太人的非犹太人。

“但最重要的，”齐格说，“是送给你这样一句话：当你做了好事，你会得到好报，当你做了好事，你不会被人忘记。”



我简直呆住了，我想，我怎样才能表达出我的想法，即那些冒着生命危险去保护别人的人并没有被人忘记。





生命纹路

◎

胡
坚



高考的失败似乎是早有预感却又措手不及的事情。从学校孑然走出的我，面对茫茫的人海显得那样单薄无力。面对母亲饱含泪水却又无可奈何的眼神，那年夏天，我不得已站在小卖铺的柜台前。

这便是我涉世之初的第一步，像许多的青年人一样，我的骨子里依然有的是太多的“世事不平”，而不去真切地付出更多的努力。

转眼就是秋天，这年秋叶的片片飘零似乎来得更早一些。在经过十几天思想斗争之后，我决定去当兵。或许这是我当时的逃避现实的最好方法；或许那个遥远的地方，能够使我从迷茫中走出。

部队生活对我来说，就如表盘上的指针，周而复始，单调又枯燥。生活啊，生活，我的梦想究竟在哪里？你那炽烈的火焰何时才能溶化淤结在我心中的那块“顽石”

呢？

接下来，便发生了一件平常而又不平常的事情。

也是在秋季，满山的枫叶又一次红遍了山山岭岭，我们部队在接到参加演习的命令之后，便开进了大山里。我当时真的是既高兴又紧张。

演习前，我们班负责在一条小河上架桥。那是一条清澈见底纳尽秋叶的小河，虽然不宽，但要架桥并非易事。我们就利用工兵的专长，到附近的山岗上开采一些石头。石头是坚硬的花岗岩，不用炸药是一点办法都没有的。炮眼打了好几排，填上炸药，在导火索的闪光和青烟中，大块的石头掀了下来。但有的石头还是太大了，需要我们用十磅的大锤子敲开，才好抬上军用卡车。

我长得五大三粗，当我自信地从排长手里接过锤子时，涌上心头的是一脸的小视：“敲开这块石头还不是小菜一碟？”锤子抡起来，重重地敲下去，石渣乱飞，然而那块石头却没有一丝分开的迹象。我又狠命地砸了好几下，依然是“瞎子点灯”。手已经麻了，“看来没戏可唱了”。站在我身后的排长一直沉默不语，在我颓然地松开锤把后，才一跨步走上前，“让我试试”。

排长个子挺小，才刚到我的耳朵沿，“我都敲不开，你也强不到哪里去。”我心想。排长接过锤子后，没有急着卖力气，而是围着那块大石头转了三圈，最后，他才自信地举起了大锤。大锤连着我们的视线重重地砸在大石头左侧，“一锤，两锤……”，奇迹出现了，那块大石头居然被小个子排长一分





为三，简直难以置信。

回来的车上，我和排长正好面对面坐着，我突然想问他开石的窍门。排长那双有神的眼睛足足盯了我10秒钟，然后拍拍我的脑袋说：“石头有纹路，敲的时候一定要沿着纹路，只要纹路找准了，不放棄地砸，一定可以砸开……”

那些日子，真正难忘！我懂了，我找到了这么多年来一直都在寻找的东西。

“生活其实就像石头一样，每一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生命轨迹，都有自己的‘人生纹路’。寻找它，抓住它执著地奋力敲击，就会成功！”

石头开了，我心灵的“顽石”终于在那枫叶红遍山林的日子轰然而开。那夜，我枕边的泪花和着窗前的那轮明月映照了我含泪的笑脸！

从此我全身心地投入了我的信念，训练场上挥汗如雨，平时工作扎扎实实。终于，在我当兵第3年的时候，迎来了久违的军校考试，我最终如愿以偿，在众人羡慕的目光中，踏上了北上求学的列车。

漫漫人生路，每个人都在负重前行，可是要找到那条真正适合自己的“生命纹路”，又是一件多么艰难的事情啊！



“生活其实就像石头一样，每一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生命轨迹，都有自己的‘人生纹路’，寻找它，抓住它执著地奋力敲击，就会成功！”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Xiao Yuan Wen Xue Cong Shu



曾经永远的杨过

◎
向
云

11岁那年夏天，我以一个少年之心爱上了另一个男人，一个书中的男人。

那是我平生第一次去拿走一样不属于自己的东西。我很惭愧，那的确是个有偷窃嫌疑的行为，但当时占了上风的好奇心和其后的巨大快乐使我轻易地原谅了自己。

那天上午10点钟的阳光温暖可人，至今我心中还保有犹新记忆。10点钟，全校学生都要在操场做课间操——但我们毕业班例外。教室黑板上固定的一角写着大大的“29”，意思是离小学毕业会考只剩下29天了。

老师在发测验的卷子，预备下节课讲评用，但少了我的，于是，我得以去教师办公室取那些被遗忘的试卷。

心
湖
的
涟
漪

7





一般像我这样的学生是少有机会去办公室的。那儿的常客要么是成绩好的学生干部,要么就是调皮或学习不好的同学,像我这样灰不溜秋的中年分子是常被老师忽略的。那时的我是个沉默、离群、有自闭倾向的少年,所有的波澜只在自己内心翻涌。

邻班的老师刚训完一名男生,他一步一回头地出门去,眼睛还盯着桌上一本厚厚的小说。那位老师随手把书扔在一旁:“都火烧眉毛尖了,还在看这些没用的课外书。”

我已经飞快地瞟了那封面一眼,我心一动!

中午放学后,我鬼使神差来到静悄悄的办公室。门没有锁,那本书被放在一个杂物篓里,里头都是些课堂上没收来的东西吧:小画片、电影杂志、铁丝弹弓、半袋长霉的花生……

出了校门,那本书已经在我书包里了。在后怕中,我心惊胆战过了两天。才知道啥事没有。

我用最快的速度看完了那本书。巨大的兴奋之后是沮丧:那仅是该套书的第一册。不过,我终于在暑假里找到了其余的部分。

杨过,杨过。这个人现在你们都知道,可在1985年那会儿,他在国内几乎没有什么知名度。可我这样意外地认识了他,进入到他的世界里。比照杨过与自己的心境,我不断地惊叹着,发现着若干相同的细节。

我感觉着他的每一个神态,每个念头,参与他的欢乐,苦痛、温情、恐惧、喜爱、憎恶、羡慕、疑惑、欲望、迷惘、躺卧、跋



涉、骑马、征战、毁灭、绝望、幸福……强化着一次次情感的冲击，我好似与他两人一体。他即是我，我即是他。

那个过程，绝非一时的情感失陷，它包糅了一个孤独的少年所能相到，并苦苦期望着的人间之情。敬他如父，怜他如子，欣慕如同道，关怀如伙伴，非“爱”这个强烈的动词所难以表达。

“出身不好”又如何？被“武林正派”冤屈又如何？义父是神智错乱的武林野心家又如何？被自己不爱的女人断臂又如何？不循“理法”爱上自己的师父又如何？……依着本性为人，不听命、不媚俗、不求助于他人，活的是真性情、真人生。

未及出世，身上便已背负无形枷锁；自幼混迹于底层，见识人性的卑劣与纯善；16年苦等的煎熬，倚仗心里留存的那份高洁，用情何其深，用情何其苦。一颗仇恨的种子却生出侠义仁爱的花朵，美不胜收。

比照着自己的生活，我与杨过相惜着，都没有在各自的世界里滑落。

他的狂，他的痴，他的抑郁与萧索，他的大气与豪迈，春雨滋润着我那颗小小的空虚的心。在那段青涩执拗的年纪，像我这样一个凡事容易走极端的少年，没有放任自己随波逐流，没有轻易加入堕落的快乐。尽管我就读在一所学风溃散的中学，种种诱惑触手可及。

一度以为自己的生活像一个调皮学生的作文，潦草、混乱、逻辑不通……我的血亲曾一致为我将来的人生担心，但

我很快使他们也使自己消除了这种心担心。

再后来,我开始了真正独立自主的生活,费劲无比的成长岁月已像一只越飞越远的风筝。回忆中,苦难被淡化了,成了弥足珍贵的欢乐和童年的布景。在那个精神与物质双重匮乏的年代,杨过已成了一个永远的爱人。

当我偶尔又看到他的名字,看到若干年翻拍一次的武侠连续剧《神雕侠侣》时,我们会心一笑。





Y 世代的两个名词

◎

吴
彦

明 星

有时候想起来,人生真是可以很意外:冉冉升起、如日中天的一颗明星竟然越看越眼熟,终于被你确认就是已失散多年的同学兼死党,此刻他风流倜傥、口若悬河,出没于全国人民晚餐前的各个电视频道。在昨天的少年时代,你们一起打架、逃学,稚嫩的名字屡次并排出现在教室后墙上同一封检讨书的末尾,好像一对难兄难弟;而今天,他成了一位熟悉的陌生人,人们了如指掌地谈论着他的初恋、血型和官司,而你的孩子甚至在暗暗崇拜着他——正如同你当年崇拜着另一位。

……我的同学无一例外都非常正常,他们随波逐流、各有情节,都不至于遭人崇拜。但我由于工作的关系,每个星期都不得不接触到各路明星。他们来参加我从业的电视节目,今天来明天走,像

心
湖
的
涟
漪

11





天空里的一大堆云。各种如雷贯耳、略有印象、不带爱相、叫不全名字的明星通通成为我工作的一部分内容。我并不特别关心他们的来龙去脉,只是单方面希望他们都能学富五车、妙语连珠、天生搞笑(其实这是苛求),这样节目才会好看。我知道他们也是普通人,飞来飞去赚劳务费,在直播现场忙忙碌碌、极尽能事,然后一阵热闹后曲终人散,从此天各一方,离你有一万光年的距离,在中间,隔着无数的传说、流言和娱乐版新闻。

时 尚

1986年夏天,我迎着朝阳、踩着上海产的旧自行车去上中学。我穿着朴素的学生蓝,腰里扎着生日时妈妈买的皮带,脑子里想着昨天晚上的《霍元甲》,斜挎的书包上贴满了各种不干胶的香港明星美人图:翁美玲、黄日华、周润发。书包里有一本刚到的《读者文摘》和一本半新不旧的琼瑶,书里面夹着一张有某单位大红抬头的材料纸,上面写着:××同学,这本《几度夕阳红》还给你,我们还是分手吧……

1994年夏天,我迎着下班的人流,从局长办公室走出来,在我身后留下一份墨迹未干的辞职报告。我穿着一件洗得发白的旧军装和一条经年未洗的牛仔裤,脚蹬高帮军靴,头发很长很乱。我穿过飘满杨钰莹歌声的街上,看到无数开工的楼群,大家在传递着发财的消息和股市的涨跌,有人在路边使劲地拨弄着电视天线企图使正在直播的一场选美比赛图像更清晰一点。在一家新开业的夜总会门口,我认出一位刚